

遠東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

第二階段複試通知單

- 一、台端參加 112 學年度四技**電機工程系**申請入學，已通過第一階段篩選，符合參加第二階段複試標準。第二階段複試採網路報名於 **112 年 5 月 10 日 21:00 前**至「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」網路上傳（或勾選）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資格審查資料。**若未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第二階段複試報名者，視同放棄複試資格。**

二、第二階段複試報名應繳交審查資料：

第二階段複試報名程序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	備註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 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（PDF 檔）	1 件	112年5月10日21:00前 上傳網站：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(https://reurl.cc/qZvyYz)
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1、B-3	1 件	
	C. 多元表現：C-5、C-8	2 件	
	D-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 件	
	D-2 學習歷程自述 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1 件	
	D-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1 件	
學歷證件（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）		1 件	

三、參加第二階段複試之申請生，複試費及審查資料網路上傳：

(一)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

請於 **112 年 5 月 10 日 21:00 前**至 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(<https://reurl.cc/qZvyYz>)，依據本校各系規定上傳書面審查資料。

(二) 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

-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 PDF 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
-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 (D-1,D-2,D-3) 須由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
-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 A.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 PDF 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 PDF 檔案上傳。

(三) 郵寄複試費資料

- 為便於通過本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的考生，報名參加本校第二階段複試，請進入本校申請入學複試考生專區 (<https://reurl.cc/Wk9Dy7>)，依其步驟進行第二階段複試報名。
- 複試費（或複試繳費說明單）之相關資料。
複試費：**複試費 800 元**，符合簡章所稱低收入戶之申請生，複試費用全免(請檢附低收入戶證明)。為方便考生繳交報名費，本校提供三種繳費方式：A.郵政匯票(郵局櫃檯購買)，郵政匯票受款人「遠東科技大學」。B.現金。C.採用 ATM 轉帳。
【本校轉帳資料如下：玉山銀行代碼：808，銀行別：玉山銀行台南分行，帳號：0152-968-337833】
- 寄繳說明：請於 **112 年 5 月 10 日前**(郵戳為憑)請將複試費裝入適當信封內，填寫「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複試專用信封」並黏貼於信封外，以限時掛號寄送 **74448 台南市新市區中華路 49 號遠東科技大學「四技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」**收。
如您有任何疑問，請不吝來電。

電話：06-5979566#7575 聯絡人：張志立先生
遠東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